# 初中生暑假读后感范文六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5-03-20

*>【篇一】读《鲁滨孙漂流记》读后感　　读完《鲁滨孙漂流记》这本精彩的小说后，一个高大的形象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他就是勇敢的探险家、航海家鲁滨孙。他凭着顽强的毅力，永不放弃的精神，实现了自己航海的梦想。流落孤岛，他为了找到合适的住所，在岸...*

　　>【篇一】读《鲁滨孙漂流记》读后感

　　读完《鲁滨孙漂流记》这本精彩的小说后，一个高大的形象时时浮现在我的眼前，他就是勇敢的探险家、航海家鲁滨孙。他凭着顽强的毅力，永不放弃的精神，实现了自己航海的梦想。流落孤岛，他为了找到合适的住所，在岸上跑了一整天，在一个山岩下找到了一个栖身之所。鲁滨孙在小山下搭了一个帐篷，而且尽量大些，里面再打上几根木桩来挂吊床。第二天，他把所有的箱子以及木板、做木排的材料，堆成一个临时性围墙，作防御工事。但只过了十几天，突然发生塌方。鲁滨孙不但把落下来的松土运出去，还装了天花板，下面用柱子支撑起来，免得再次出现塌方的灾难。永不放弃，鲁滨孙奠定了生活的基础。

　　一次，鲁滨孙无意中掉在墙角的谷壳，竟然长出绿色的茎干，不久，长出了几十个穗头，这真是老天的恩惠。从此，鲁滨孙一到雨季就撒下半数种子来试验，以得到更多的粮食。最糟糕的一次试验，大麦与稻穗的收成仅获了半斗而已。但是，经过这次试验，使鲁滨孙成为了种田高手。知道什么时候下种，现在他知道一年四季播种两次，收获两次。永不放弃，鲁滨孙有了生活的口粮。造船回乡，鲁滨孙又花费了数年的时间，无数的心血。光砍树就是数月。但由于事先没有考虑周全，船离海边太远，他怎么也无法让船下水。这下，数年的心血白花了，一切希望都破灭了。直到星期五的出现，这个希望才重新油然升起！

　　鲁滨孙是个伟大的人，坚毅的人，孤身一人在这个荒无人烟的孤岛上生活了27年。他敢于同恶劣的环境作斗争，勤奋劳动，把小岛经营得有条不紊。他在逆境中锻炼了自己，成就了一番不平凡的事业。

　　这本书教会我们只有坚持才能胜利，只有实干才能让我们摆脱困境，实干比信念更重要……我的人生也会随着这本书而起航，在人生的航海中，勇敢前进，永不放弃。

　　>【篇二】《麦田里的守望者》读后感

　　主人公霍儿顿是我读过的文学作品中为数不多的反面形象之一。他的性格深受资本主义社会的耳濡目染， 既有丑恶的一面，也有反抗现实，追求自己的理想的纯洁的一面。书中，霍尔顿是一个不肯用功读书，整天鬼混的沉沦少年，他为什么不肯用功读书?难道是资本主义社会物质极大丰富，不需要读书吗?看一看霍尔顿所处的环境，便不难明了。

　　学校里的老师和他的家长强迫他读书，只是为了让他出人头地，以便将来可以买辆混帐卡迪拉克，学校里的老师大部分是势利的伪君子，连他起初所敬佩的一位老师后来发现也可能是个搞同性恋的，而这位老师对他说：一个不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的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原为某种事业卑贱的活着。老师的谆谆教导却是一条渗透着浓厚利己主义和功利主色彩的资本主义信条，生活在这样的环境里霍尔顿又怎能找到可贵的精神寄托或崇高理想呢?

　　他不愿意与他们同流合污，自然也就无法好好读书，他的不用功表面是颓废，沉沦，实质上是对资本主义的价值观的最无情的揭露。作者把霍尔顿身边的人，全都描绘成假模假式的人，他看不惯周围的一切，想逃离这个噩梦般的现实世界，到偏远的小山村去遁世，但要真正这样做是不可能的。他最讨厌看电影，但百无聊赖中又不得不在电影院中消磨时间;他讨厌爱慕虚荣而又毫无主见的女友去又迷恋她的美色，;他看不惯这个世道，却无法改变;他甚至痛恨自己，却没有参照的标准来改正自身缺点(亦或是说没有毅力)，这样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注定了他只能生活在矛盾中，霍尔顿只能用幻想解脱自己，自欺欺人，最后仍妥协于他所深恶痛绝的社会，继续陷入矛盾的漩涡，无法自拔。

　　>【篇三】悲惨世界读后感

　　《悲惨世界》是维克多。雨果的一部传世之作，创造了法国现代社会生活和政治生活的长篇史话。才读了几页，我就爱不释手。

　　故事讲了一个苦役犯冉阿让的一生。他先是因为砸坏玻璃偷了一块面包，被判4年徒刑，因4次越狱，又被判了15年徒刑。他等了19年，终于被放了出去。当他一无所有而又衣食无着的时候，受到了主教卞福汝的关怀。之后，冉阿让化名马德兰，做了海滨蒙特勒伊的市长，可他最后自首了，冉阿让又被捕了，他戴上了表示终身监禁的绿帽子和红衣，在船上做苦役，在救一个海员时，他掉进了大海。后来，在法国的战场上，有人看见了冉阿让的身影。他在枪林弹雨中救出了一个人：马吕斯。冉阿让终因过度劳累离开了人世。

　　作者想告诉我们的是：做一个真正的自己，任何刻意的伪装都将被识破，虚伪在事实面前只有被革灭。另一种是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能永保光明、善良、宽容的拥有高尚情操的人。洗新革面后的冉阿让变得宽大、善良。正是那个慈悲为怀的心感化了冷酷、固执，曾一味追捕他的警长沙威。

　　我再一次被人性的巨大力量所震撼。愿我们身边多一些主教般光明的使者，愿他们像纯洁的天使般永远守护着人们心中那份慈悲为怀的心，更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加入到助人为乐、见义勇为的队伍中来。社会需要这样的人，世界需要这样的人。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创造我们的生活，创造出一个善良、和睦、光明的世界。

　　>【篇四】读《西游记》有感

　　读了《西游记》这本书很受感动。《西游记》这本书主要写了孙悟空不平凡的出生，以及他在花果山逍遥的生活。后来，孙悟空大闹天宫，结果被佛祖压在五行山下。最终孙悟空跟随唐僧到达西天，取得了真经。

　　在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是孙悟空。他天不怕地不怕，具有不屈的反抗精神。他不但敢与至高无上的玉皇大帝争斗，并为自己争来了“齐天大圣”的称号，还不惧怕任何妖魔鬼怪，绝不放过一个妖魔，面对困难绝不低头。

　　我还喜欢唐僧，他接受大唐皇帝的命令，前往遥远的西天取经。一路上风餐露宿，困难重重。唐僧面对困难决不放弃。

　　其实，无论是在生活中，还是在学习中，我们都会遇到困难，这时我们应该像孙悟空和唐僧一样，迎难而上，才能成功。

　　>【篇五】《狼王梦》读后感

　　我一直以为，狼是凶残的，狡猾的冷血动物，可是看了“狼王梦”后我对狼有了不同的认知，原来狼也是有爱的。

　　在浩瀚的尕玛尔草原上一匹名叫紫岗的狼，在一场暴雨中，失去了伴侣的紫岗在与猎狗的厮杀中艰难的产下了四只小狼崽。紫岗这不同寻常的经历只是故事的开端，紫岗希望她的宝宝能够成为名副其实的“狼王”，继承黑桑的遗愿。为了这个愿望，紫岗不惜成为了一只坡脚狼。面对爱子败得一塌糊涂，也不肯去帮忙甚至不去安慰。他想要狼崽用自己的方式得到他们自己想要的一切，实现他们的梦想。

　　故事的结局是这样的：3只小公狼相继死去，紫岗也已年老，只能把希望寄托在女儿媚媚的身上，盼望着自己的后代。而杀死黑仔的金雕却在媚媚生育的石洞旁等待时机，打算把即将出生的狼崽叼走。紫岗不想让自己的子孙像自己的孩子一样死在金雕的手里，便与金雕同归于尽了。

　　紫岗是一只高傲，美丽的母狼。面对困难从不退缩，从来都是勇敢无谓的前进。我不禁感叹一句：“原来狼不是我们人类想的那么不堪，它们也是有爱的，它们和人类有一样的情感，当自己的孩子有危险的时候，会不顾一切的冲上去。”

　　读完这本书，让我深深的体会到了母子之间的爱。

　　>【篇六】《最后一头战象》读后感

　　我读了《最后一头战象》一文。当合上书之后，心里难以平静。

　　《最后一头战象》讲述的是：一九六九年的春天，沈石溪到西双版纳的一个寨子插队时，见到了曾经与日寇作战的最后一头战象——已经五十多岁的大象嘎羧。沈石溪与它成了好朋友。两年后的一个早晨，嘎羧突然非常精神起来，它向养象人波农丁要回一直废弃的象鞍，让沈石溪和波农丁帮它装上。在和寨子告别后，嘎羧独自上路去迎接死亡。沈石溪和波农丁悄悄地跟在后面，嘎羧没有到祖先留下的象冢，而是去了几十年前作战的地方——那里埋了八十多头当年在抗战中死去的战象。嘎羧挖了一夜的坑。黎明时，它静静地躺在坑中，和它的战友们永远地聚在一起。

　　“它没有到祖宗留下的象冢，它和曾经并肩战斗的同伴们躺在了一起。”这句话太感人了！象竟有如此灵感，它都知道忠诚和责任是生命中最美好的东西。我们虽然不能到它心里看个明白，但我们能体会到，它那种跟同伴永恒的友谊。此时，痛苦、怜悯、敬佩、感动等种种复杂而凌乱的心情交织在一起，我有一种说不出的味道。那头象的一幕幕真情在我脑海中不停地回荡着……

　　我们应该善待这些大自然送给我们的朋友。我希望所有的人都能明白大自然的安排，抛去贪婪的想法，共同保护我们在大自然中的朋友。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